

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因本公司正在筹划出售资产事项,经公司申请,本公司股票已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停牌。2017 年 1 月 24 日,公司经与有关各方研究和论证,明确本次筹划事项对公司构成了重大资产重组,申请自 2017 年 1 月 10 日起停牌不超过一个月。停牌期间,公司每 5 个交易日发布了重大事项进展情况。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和《上海证券报》披露的临 2017-001《浙报传媒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、临 2017-002《浙报传媒重大事项进展暨继续停牌公告》、临 2017-003《浙报传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公告》、临 2017-007《浙报传媒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。

一、重组框架介绍

(一) 主要交易对方

交易对方初步确定为公司控股股东,本次交易预计将构成关联交易。

(二) 交易方式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采取的交易方式为现金支付方式,具体细节仍在与各相关方、有关部门进行沟通中,尚未最终确定。

(三) 标的资产情况

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拟出售资产范围尚需相关政府主管部门审核,公司将尽快完成向主管部门的汇报沟通,并于五个交易日内发布进展公告,明确标的资产行业类型。

二、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工作进展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正按照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及其他有关规定，组织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、审计评估等各项工作，相关各方仍在就重组方案的具体内容进行积极磋商、论证，重组方案明确后还需取得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前置审批。

三、无法按期复牌的具体原因说明

鉴于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事项较多，方案仍在论证中，并尚需取得相关政府主管部门的前置审批。因此，该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公司特申请延期复牌。

四、申请继续停牌时间

预计自 2017 年 2 月 10 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 1 个月。

停牌期间，公司将根据重大资产重组的进展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及《上海证券报》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报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2 月 10 日